



## 土著问题常设论坛

### 第八届会议

2009年5月18日至29日，纽约

临时议程\*项目3和4

### 落实常设论坛的建议

##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资料

### 墨西哥

#### 一. 答复土著问题常设论坛第七届会议向墨西哥政府提出的建议

1. 墨西哥一贯重视土著人民的发展，通过国家土著人民发展委员会（土发委会），三级政府协调统一，积极开展相关行动。
2. 有关上述行动的年度情况资料，可通过以下网址查询：[http://www.cdi.gob.mx/index.php?option=com\\_docman&task=cat\\_view&gid=18&Itemid=18](http://www.cdi.gob.mx/index.php?option=com_docman&task=cat_view&gid=18&Itemid=18)。

#### 第9号建议

3. 2007年底至2009年初，国家土著人民发展委员会（土发委会）积极举办机构间研讨会，讨论保护土著人民的传统知识、文化表现、自然资源、生物资源和遗传资源，目的在于建立起一套体制，来规范对传统知识，尤其是对传统文化的保护。通过上述进程，统一明确了界定土著人传统知识的方法，阐明了其受保护情况和威胁因素，特别是气候变化对土著人及其传统的影响。

#### 第10、第11、第17、第25和第27号建议

\* E/C.19/2009/1。



4. 为了给民间社会机构的参与和活动提供帮助，墨西哥举办了人种与可持续发展论坛。会上有人提议建立机构间网络，以便在农村、土著地区、城市和自然领域开展联合行动，促进社会部门和政府部门双方的沟通及交流经验和建议。

5. 2008年，土发委会发表了一份关于传统知识、自然资源和自然环境的调查报告，推动了主题为“气候变化与土著居民：该问题的背景资料与分析”的研究项目的开展。此项研究旨在从全国和国际两级分析这一主题，并为其适应和缓解战略提供背景参考材料。2009年，计划对土著人民的社区战略和传统习惯进行调查研究，以应对气候变化带来的冲击。

#### 第 19、第 31 和第 37 号建议

6. 2008年，土著地区选择性旅游方案为 190 个生态旅游和乡村旅游项目的开发提供了支持。该方案预算达到 1.575 亿比索，其目的在于对土著居民的文化遗产、土著地区的资源和自然风光进行再评估和保护，使其实现可持续产出。为了支持上述方案，2008年，墨西哥的 50 多处选择性旅游景点开展了相关的传播和推广活动。

7. 开发利用和保护土著地区自然资源计划推动了相应的保护活动。这些活动采取国家和地方两级联邦政府各部门联合行动的方式，为土著社区的发展和参与、土著人民维护其社区的生物多样性、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提供援助。

8. 土发委会提出了一项名为“巩固和发展土著文化”的战略，该战略协调统一了以下几个方面：辨识国内多文化融合的政策，土著人民保护和丰富构成其特有文化和特性的语言、知识和其他共有元素的权利，以及土著人民决定其内部共同生存及社会、经济、政治和文化组织方式的权利。截至 2008 年 12 月，墨西哥已投入 3 884 万比索用于支助开展 807 项土著文化项目，影响范围达 26 个州 768 个地区，受惠的土著居民达到 14 036 人（其中男性 9 011 人、女性 5 025 人）。

#### 第 23 号建议

9. 2008 年 10 月 11 日至 14 日，在墨西哥委拉克鲁兹州博卡-德里奥市举行了第四届全国农村和土著妇女大会。大会的宗旨是为全国农村妇女和土著妇女进行交流提供一个空间，交流如何优化其共同扶持的项目方面的经验，并使公共政策在制定时能考虑到粮食保障方面。共有 400 名来自全国各地农村地区和土著地区的妇女代表、来自非政府组织的妇女代表以及与农村发展和妇女方案相关的三级政府的妇女代表参加了会议。

#### 第 62 号建议

10. 根据《国家土著人民发展委员会法》的规定，墨西哥成立了土发委会协商理事会，作为委员会的分支机构。该理事会的职权包括充当土著人民和社会公众参与的建设性对话机制。理事会共有 198 名理事，其中土著人民理事 140 名、学术

研究机构代表 7 名、社会组织 12 名、参众两院土著事务委员会领导成员 7 名和各州政府代表 32 名。

11. 土发委会的土著事务协商制度，是登记、系统化、通报和答复土著人民和社区对政府行为的看法、意见和建议的工具。该制度的基础是多样性、平等性、持续性、透明性、诚信力和代表性等原则，以及对土著人民文化和特性的尊重。协商过程采用“参与性方式”，对每次协商的一些特定专题提出问题，从而增强在论坛、讲习班、座谈会等场合土著人民和社区的言论自由，促进其传统机构和代表机构的参与。

#### 第 63 号建议

12. 土发委会已经提议将土著人民的福利待遇、贫穷、基本生活维持能力的指标信息纳入参考范围，为国家信息和指标局的资料收集工作提供便利。

#### 第 90 号建议

13. 《墨西哥宪法》承认诸多土著人民和社区的权利，主要包括：土著人民的自决和自治权利；内部任免；承认土著人民和土著社区的特性；执行其内部规范体制的权利；保护其文化特性的权利；保有并完善其居住环境和保护其领土完整的权利；参政议政的权利和充分享有司法程序的权利。三级政府应负责保障以上关系到土著人民发展的权利。

14. 迄今为止，墨西哥颁布了 30 部法律和 3 部联邦法规，以保障土著人民和社区的权益。同样，22 个联邦实体修改了其关于土著人民权益和文化的宪法；有 17 部专门针对土著人民和社区权益的地方法规出台；31 个州和联邦区都修改了次级法规，以保护土著人民和群体的权益。

15. 土发委会与联邦政府各部委一起，执行了 2008-2012 年国家人权方案，并完善了关于土著人民行动的战略和方针。

16. 土发委会依据包含推动土著人民权益建设内容的维权发展总方针，倡导土著人民参加工作会议、研讨会、讲习班、论坛、代表大会、选举大会和职业技能培训班，通过涉及土著人民权益的音像制品和出版物，宣传土著人民的权益，从而营造一种尊重文化多样性的文化氛围。

17. 2008 年，在联邦政府各部委的配合下，土发委会依据其相关法规，为公职人员开展了维护土著人民权益的宣传和普及活动及职业技能培训，其中包括：

- (a) 从概念和方法框架的改变和融合出发，推动相应的项目；
- (b) 加强机构间联络，通过直接转让资源，对土著机构给予重视；以及

(c) 加强对特殊行业和专题的重视，在组织机构已有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重视土著人力资源的构成。

18. 另外，墨西哥重视在社区代表及领导人、社区管理者、传统医生、土著移民和青少年的参与下，与土著社区、城市和农村地区行政当局合作，积极推动妇女参加不同的职业技能培训活动。

#### 第 97 号建议

19. 墨西哥国家土著语言研究所致力于处理土著人民语言权益的确定和落实问题。墨西哥在此方面取得的成就有：促使《宪法》认可墨西哥的文化多元性并保障土著人民的自由决定权；该机构的土著人民和土著社区成员拥有保护和丰富其语言、知识及他构成其土著文化和特性的所有其他元素的权利；针对土著人民对《刑法》和《刑事诉讼法》进行程序上的修改，颁布了《土著人民语言权利法通则》（根据该法建立了墨西哥国家土著语言研究所）以及在各州建立土著语言研究所。

20. 国家土著语言研究所也面临着挑战。该机构需要建立一个规范化的语言体系，出台计划，对司法部门和其他为国家服务的行业的双语技术人员和职业人员进行认证和委派。

21. 与墨西哥国家土著语言研究所一样，跨文化和双语教育总协会、土著教育总局、国家促进教育理事会、公共教育部下属的成人教育办公室等组织机构都致力于促进土著教育的发展进程，监督土著教育教学资料的编辑出版，寻求一套适合土著初等、中等和高等教育的方法。

#### 第 105 号建议

22. 在 2008 年 4 月于秘鲁首都利马举行的第一届国际土著妇女论坛上，所有的与会机构达成了一项协议，宣传和推广论坛上提出的建议，并在推动上述建议所涉及的活动开展合作，特别是合作开展那些对土著妇女参与社会、对其发展和平等地位有积极推动作用的活动。

#### 第 110 号建议

23. 对迁徙的土著居民和城市定居的土著居民的权利进行宣传和认可，带来了许多积极成果：一些侧重于城市土著居民的基本生活保障的干预政策将要出台。同时，针对政府公职人员开办了培训班和讲习班，使其了解到由于土著居民在社会、经济和身份认同方面处于弱势地位，迫切需要平等地将其视为权益主体。值得强调的是，题为“国内移民与城市化，城市中心的土著人口”的研究报告，在所有国家代表团以及土发委会的所有协调中心中分发，以推动面向这部分人群的具体援助。

### 第 128、第 134 和第 139 号建议

24. 传播《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的思想内容，是执行该宣言的第一步。为此，墨西哥通过土发委会的土著文化无线电系统，开展了专项运动，宣传该宣言的基本条文，并出版了其便携版本。同时，在墨西哥国家土著语言研究所、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墨西哥办事处、联合国信息中心（信息中心）以及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的支持协调下，土发委会编发了该宣言的土著语版本。

25. 2008 年底，该宣言的玛雅文和纳华文版本已经编辑完成，将在 2009 年上市发行。翻译工作已完成或正在进行的其他土著语种有：Tseltal、Ch'ol、Mazahua、Mexicano de la Huasteca、Chinanteco del Norte、Zapoteco de la Planicie Costera 和 Huasteco del Occidente。2009 年，总共将出版 20 种常见土著语版本。

26. 根据土发委会与开发署的国际合作框架，《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的上述土著语版本将在关于墨西哥土著人民和社区权益的研讨会举办期间同时发行。

27. 应当举办区域专家组会议，以便保证土著问题常设论坛关于执行《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第 42 条国际专家组会议结果的连贯性。

### 第 149 号建议

28. 土发委会提出了法律方面的建议，其宗旨是开展法律技术性研究，倡导联邦和地方立法委员会制定法律，采取适当措施，建立土著居民权益认定体制和相关执行机构。主要建议如下：

(a) 赋予土著人民和社区获得、运营和管理通信媒介的权利；以及

(b) 建立高新技术代理许可的获得渠道，使其能够进入土著人民和社区的居住地。

### 第 155 号建议

29. 2008 财政年度，墨西哥政府赠与“援助土著居民自愿基金”21 500.24 美元。2009 年，计划赠与其等额援助，约合 25 万墨西哥比索。

30. 在支持常设论坛的工作方面，应联合国世界土著人国际十年非政府组织委员会的要求，墨西哥政府赠与其 1 911.13 美元，以资助该论坛于 2008 年 4 月 22 日在纽约举行欢迎招待会。

## 二. 经济和社会发展

31. 在 2008 年财政预算中，用于开发土著人民和社区基础设施及基本技能培训的行动计划得到了充分的重视。

32. 2008 年，墨西哥政府用于土著人口的预算比 2007 年增加了 3.8%，总额达到 310 亿墨西哥比索。这些预算主要用于：就业机会行动方案、乡村直接扶持方案、墨西哥社会保障协会就业机会方案和土发委会的保障土著人社会基础设施建设方案。

33. 2008 年，土发委会的区域性土著人民专项基金计划通过 1 463 个土著机构，投入总额达 2.766 亿比索的 203 项基金，资助若干个生产项目，惠及 10.6%的目标人群，即 17 152 名劳动人口。

34. 2008 年，墨西哥总共投资 67.986 亿比索，支持联邦政府各部委开展的行动。其中必须着重指出的是，对农业和林业生产的支持，其投资比重分别占 75.6%和 7.2%。

35. 在州市两级政府、联邦行政机构和各实体的支持和协作下，土发委会与相关民间社会组织合作，执行了扶持土著人口的协作方案，支持了许多可持续生产项目的实施，以提高土著人民的收入和生活水平。2008 年，该方案共投入 1.051 亿比索，资助了 249 个生产项目，惠及 15 187 名土著工人。

36. 2008 年，土发委会与国家各部委和各州政府合作，实施了 1 957 项基础设施工程（包括高速公路、道路、电力建设、饮用水和环境卫生等项目），惠及居住在 25 个州 2 191 个偏远和较偏远地区的 1 479 025 名土著人，受惠地区数量较去年同期增长 0.6%。

## 三. 土著妇女

37. 全国妇女协会是保障两性平等的领导机构，其职权之一就是积极建立一种男女平等的新型两性关系。以期使墨西哥的文化和社会结构发生转变，使妇女能够充分、切实地享有其应有的权利。

38. 2008 年，在《国家男女平等总则》和《2008-2012 年国家男女平等方案》框架内，全国妇女协会制定并开展了许多行动、项目和方案，以促进土著妇女的发展：

- (a) 在联邦政府机构内推行两性平等的通用政策，并设立相关机构，促进其在国家职能、政府秩序和私营部门领域的落实。

- (b) 在法治框架内，确保司法公正，保障妇女人权，反对性别歧视。具体措施有：依据《土著人民权利宣言》，协调国家立法；采取平等权利行动，使土著妇女和女童能够得到奖学金和各项基金的资助，从而获得接受各种形式各级教育的平等机会；保证土著妇女享有提出和参与满足其生活需要、改善其社区生活水平的计划和行动的权利；在土著社区宣传妇女的性权利和生殖权利；敦促男性和社区组织保证尊重妇女，履行其应有的职责，等等。
- (c) 在土著人民与生物多样性特别方案中纳入有益于土著妇女的平等权利行动；对于参与生产项目的妇女，在制定项目时考虑到其照顾家人的需要，使其在工作与家庭之间找到平衡点。
- (d) 推动赋予妇女权力进程，扩大其参与决定国家大事的领域，同时进一步巩固民主文化。

39. 2008 年，为了帮助土著妇女提高其健康水平，墨西哥通过促进土著妇女发展并提高其生存技能的机构间联盟，依靠在一些主要城市、农村社区和土著社区中提供服务的保健人员，开展了促进土著妇女全面健康的运动。这次运动有两个主题：一是提高保健人员的职业技能和敏感性；二是提高土著妇女的生存能力。

40. 作为第一个主题的组成部分，卫生部两性平等和生殖健康中心、全国妇女协会和瓦哈卡州卫生服务局于 2008 年 10 月开展了一系列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宣传和培训活动。其对象包括：瓦哈卡州的医生、护士、社会工作者、心理学家、社区保健宣传员、传统医生和助产士，均以女性为主。

41. 同样，关于第二个主题，墨西哥政府录制了关于女性享受保健服务权利的广播节目，这套节目将在 2009 年以土著语言重播。

42. 土发委会制定了土著妇女组织生产计划，力图提高居住在偏远地区的土著妇女的生活水平和社会地位，加强生产项目的组织和实施。2008 年有 1.813 亿比索用于资助多达 2 188 个项目，资金比 2007 年增长了 48.1%。受惠妇女人数从去年的 19 314 人增长到 26 324 人，涨幅超过 37%。此外，还有 207 名土著妇女检察官获得了每人 3 000 比索的奖金。

43. 上述方案的资助使得那些有着共同利害关系但组织性较差、缺少经济贸易经验的土著妇女集体能够加强其组织生产的进程。

44. 为了减少土著人内部的两性不平等现象，土发委会执行了下列宣传和教育措施：

- 开展 213 项行动，包括：有妇女、青少年和土著机构代表出席的性别问题讲习班、土著女检察官的培训和认证课程、土著妇女论坛及妇女之家代表会议。

- 与各州、市级机构、学术机构和民间社会组织签订协议，对妇女保健和暴力侵害问题予以关注。
- 开展公务员培训活动，主要是对机构负责人进行培训，就多元文化和两性平等开展宣传。

#### 四. 千年发展目标

45. 关于墨西哥在实现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取得的进展，值得强调指出的是，墨西哥土著人口的登记指标曾被纳入题为“墨西哥千年发展目标：2006 年进展报告”的文件。墨西哥第十三次人口和生境普查将在 2010 年举行，一旦墨西哥国家地理统计局提供此次普查关于土著人的信息，土发委会将对该指标进行更新。

#### 五. 对常设论坛的建议

46. 墨西哥政府认为，在采纳和执行常设论坛的建议方面，最主要的困难是，论坛提出的建议数量在日益增多。因此，墨西哥政府再次呼吁减少建议的数量，把建议的重点放在如何落实墨西哥认为真正对本国的进步有益的问题上。

47. 墨西哥政府同设在该国的联合国各组织、计划和基金开展合作，这已经成为执行常设论坛提出的建议的重要方式之一。例如，儿童基金会为下列目的提供了资助：（1）培训土发委会学龄儿童庇护计划的实施者和参与者，使其能在该计划的受益儿童及土著社区中传播儿童权益的相关知识；（2）帮助完成土著儿童的户籍登记行动，使土发委会与儿童基金会之间进行合作，2009 年第二季度，双方将签订相关的合作框架协议。

#### 六. 国家一级的土著事务机构

48. 关于常设论坛第六届会议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早就提到，墨西哥政府为了保障土著人民的权益，设立了国家土著人民发展委员会（土发委会）。这是联邦政府的一个分权机构，不隶属于政府部门，具有法人资格和自己的固定资产，在业务、技术、预算和行政上独立自主，总部设在联邦区墨西哥城。该委员会的宗旨是，引导、协调、推动、辅助、加强、确保和评估根据《墨西哥合众国宪法》第 2 条的规定制定的、用以保障土著人民的整体性和可持续发展的各类方案、计划和行动。

49. 土发委会通过 110 个土著发展协调中心、墨西哥土著人民研究、信息和文献中心、28 个区域中心和 1 085 家土著寄宿学校，在墨西哥合众国 24 个州运作。